

广东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源市友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将广东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近期河源市友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行向河源市友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金额1728万元，授信期限12个月，借款用途为借新还旧。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一）河源市友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系于2016年8月11日经河源市源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2568282741E，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河源市源城区高塘工业园内，法定代表人：钟振万，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成立日期：2011年2月17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承办开发三高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河源市友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主要

股东广东三友集团有限公司关联公司，河源市友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构成监管部门及本行口径下的关联方。

三、定价政策

上述重大关联交易利率定价适用于本行 2023 年 2 月 24 日发布的《广东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利率调整表》相对应贷款产品利率定价，遵守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即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重大关联交易授信金额为 1728 万元，占本行 2023 年 3 月末（106286.87 万元）资本净额的 1.63%，该笔授信应纳入张国权、张权通关联系列进行统一授信，核定张国权、张权通关联系列贷款总授信额度 12904 万元，占本行 2023 年 3 月末资本净额的 12.14%，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符合监管要求。

五、审议程序

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行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本行董事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审议河源市友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或决策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关的人员均已回避，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审批程序逐级提交，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及本行授信审批制度相关规定。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上述重大关联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规定，予以同意。

特此公告

广东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6日